

呼图壁县 财政局文件

呼财社字（2021）9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呼图壁县卫生局局：

为进一步推进我县经济发展，结合实际，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179.67 万元。支出列入【2100399】功能科目。

此次下达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得更改资金用途，加快执行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在资金支出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呼图壁县财政局

2021 年 1 月 2 日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昌吉州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财政部门		昌吉州财政局		
主管部门		昌吉州卫生健康委		
预算单位		各县市卫健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192.65	
		其中: 中央补助	1192.65	
		地方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 保证全区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2: 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 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